

# 桂林学院文件

桂院政办〔2023〕22号

## 桂林学院开展庆祝第39个教师节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2023年9月10日是我国第39个教师节，也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的第一个教师节。为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引导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育强国建设实践，激励广大教职工为早日将学校建成“两型”（应用型、教学型）、“两性”（地方性、综合性）、“一化”（国际化）、规范高效、特色鲜明、质量与就业双优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而不懈奋斗，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庆祝2023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师函〔2023〕7号）、《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庆祝2023年教师节有关工作的通知》（桂教教师〔2023〕59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决定开展系列庆祝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

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和在北京育英学校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经师”和“人师”统一的“大先生”等重要指示要求，结合学校六个“至善”建设，引导广大教师踔厉奋发、笃行不怠，积极投身教育强国实践，自觉担当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崇高使命，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 **二、活动主题**

躬耕教坛，强国有我

## **三、活动内容**

本着务实、简朴、热烈的原则，今年教师节期间将组织开展以下活动：

### **（一）举办庆祝教师节表彰大会活动**

**时 间：**9月9日上午

**地 点：**学校田径场

**活动形式：**在学校2023级新生开学典礼暨第39个教师节庆祝大会上，表彰“桂林市第六批拔尖人才”荣誉称号获得者、桂林学院第二批“至善”高层次人才、自治区课程思政示范课及教学团队、自治区优秀教材一等奖教学团队、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金奖指导老师、2021-2022年度“至善之星”团队和个人。

**牵头单位：**学校办公室

**协同单位：**人力资源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工作部、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学生事务处/党委学生工作部、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 **(二) 组织开展教师主题电影电视剧观影活动**

**时 间：**9月

**地 点：**另行通知

**参与人员：**师生代表

**活动形式：**通过集中组织和自行观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观看教育部展播的教师主题电影《此生有约》《芳草满天涯》、电视剧《追光的日子》等影片，引导教师担当作为、爱岗敬业，在教育事业的沃土上辛勤耕耘，让尊师重教在全社会深入人心，蔚然成风。

**牵头单位：**校工会、校团委

**协同单位：**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 **(三) 举办“为教师点灯”感念师恩尊师活动**

**时 间：**9月10日全天

**地 点：**校内

**参与人员：**全体学生

**活动形式：**学校办公室商党委工作部统筹开展，通过电子显示屏以字幕滚动方式播放“老师，您好！”“教师节快乐！”“老师，您辛苦了！”“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等为教师亮灯。校团委

委、各二级学院可组织学生根据教师节主题开展相关创意活动，要求内容积极向上，弘扬当代教师精神。

**牵头单位：**学校办公室、党委工作部

**协同单位：**校团委、各二级学院

#### **（四）开展教师慰问活动**

**时 间：**9月上旬

**地 点：**另行通知

**活动形式：**

1.校工会给每一位教职员工发放教师节慰问品；联系安排校领导慰问老党员教师、家庭困难教师。

2.人力资源处（部）联系慰问终身教授，教务与产教融合处联系慰问教学工作突出团队或个人。

3.各二级学院慰问首席教授及优秀教师代表。

4.校团委开展“念师恩”系列慰问教师活动。

**牵头单位：**校工会

**协同单位：**人力资源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工作部、教务与产教融合处、校团委、各二级学院

#### **（五）开展先进典型的宣传展示活动**

**时 间：**9月

**地 点：**另行通知

**活动形式：**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利用两微一端、宣传橱窗等渠道，宣传教师先进典型事迹。开展教师先进典型风采

展示活动，发挥优秀教师榜样的立德垂范效应，激励广大教师见贤思齐，引导广大教师从“被感动”到“见行动”，在学校上下掀起争做“四有”好老师的热潮。

**牵头单位：**党委工作部

**协同单位：**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各牵头单位要紧紧围绕教师节主题，根据方案内容及时制定活动细案，组织相关单位落实活动。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政治站位，要将教师节庆祝活动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和《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等文件精神有机结合，将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建设教育强国最重要的基础工作，切实加强领导，组织做好各项庆祝活动。

**（二）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尊师风尚。**学校宣传部门要结合中央有关部门和媒体，自治区有关部门及媒体开展的主题系列活动、微视频展播、先进典型宣讲活动、巡回报告活动等开展系列宣传，强化榜样引领感召。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要通过报告会、专题研讨、主题讲座、学习观摩等多种形式，持续加大对教师模范典型的选树和先进事迹的挖掘宣传力度，充分发挥优秀教师榜样的立德垂范效应，带动感召广大教师见贤思齐。教师节的系列

活动将作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作为宣传教育成就、优化教育发展环境、营造尊师重教社会风尚的重要途径。各单位要认真做好庆祝活动的宣传报道和经验总结工作，及时向宣传部推送新闻稿件。

**（三）精心组织，务实高效开展。**各项活动负责单位要按照工作通知要求，提前筹划，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坚持务实之风、简朴之风，隆重热烈而又精简高效地开展教师节各项活动，力戒形式主义和铺张浪费。牵头单位加强与协同单位的沟通协调，周密部署、精心组织，吸引广大师生积极参与，让广大教师感受到组织的温暖和职业的荣誉感，确保广大教师过一个富有成就感、荣誉感、幸福感的节日。扎实做好教师发展工作，要积极为教师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完善惠师举措，切实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吸引更多优秀人才热心从教、精心从教、长期从教、终身从教。

**（四）**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要突出亮点，及时总结，于9月10日22:00前，将开展“为教师点灯”活动的照片电子版原图及简要文字说明发送至宣传部邮箱：[ljxyxc@gxljcollege.cn](mailto:ljxyxc@gxljcollege.cn)，联系人：张彦华；于9月28日（星期四）12:00前将各单位活动总结交党委教师工作部王美龙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glxyrlzyc@163.com](mailto:glxyrlzyc@163.com)。



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

2023年9月7日

学校办公室

4503112012965

(此件主动公开)

---

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

2023年9月7日印发